

启示录要道略解第三十四讲 提纲

启示录 9:13-21 节 第二样灾祸 (杀人的三分之一)

人读启示录时要注意一件事，就是要避免将启示录里所记载的想象成现在我们所能看见的东西。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21 节说到，这些灾难从世界的起头直到如今，都是没有见过的。所以我们不能用这种遐想的方式来解释圣经，这是不可以的。

比如在启示录 9 章一开始讲到的蝗虫，从无底坑上来，形状像马，有男人的脸面，女人的头发，狮子的牙齿，胸前有铁甲，翅膀声像马跑声，尾巴像蝎子的毒勾等等。其实蝗虫的意思是「多」，无底坑里上来的是那些不守本位的天使（彼后 2:4；犹 6），灭命的使者，牠们原本是被关在地狱里等候审判的天使。所要发生的事，都是 神所允许的。

第六位天使吹号

把捆绑在伯拉大河的四个使者释放了，牠们到某年某月某日某时要杀人的三分之一。牠们组编马队有二万万（指非常众多的意思）。骑马的胸前有甲如火，与紫玛瑙，并硫磺。马的头像狮子的头，有火、烟及硫磺从马口中出来。从马口中出来的火、烟并硫磺，这三样灾杀了人的三分之一。马的尾巴像蛇，有头用以害人。这都是第二样灾祸，就是人要被杀三分之一。

其余未被杀的人，仍不悔改自己所做的，仍拜鬼魔（所以「魔鬼教」会越来越兴旺）和那些不能看、不能听、不能走，金、银、铜、木、石的偶像，又不悔改他们那些凶杀、邪术、奸淫、偷窃的事。这些人就是保罗所说的「预备遭毁灭的器皿」（罗 9:22）。但 神仍多多忍耐宽容，没有立时全部毁灭他们。

属灵的精意

所以我们读经不是光看字句，看故事，也不是研究蝗虫及战马的怪异，我们要读精意，即要明白属灵的含义（林后 3:6），精意是叫人活。

启示录第九章的精意是 神的审判， 神的震怒要临到那不虔不义的人身上。